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
五栋大楼 B2 座 301 室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8312386
传真 +86 10 88312386
www.apag-cn.com

关于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亚会 A 专审字[2020] 0254 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专项说明	1
------	---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
五栋大楼 B2 座 301 室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8312386
传真 +86 10 88312386
www.apag-cn.com

关于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亚会 A 专审字【2020】0254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委托，对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康医疗公司”）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亚会 A 审字（2020）1434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19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所述，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恒康医疗公司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 304,100.60 万元。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恒康医疗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做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事项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如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述事项，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恒康医疗公司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 304,100.60 万元。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恒康医疗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三、解释性说明涉及事项不影响我们发表审计意见的依据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该重大不确定性已做出了充分披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不影响审计意见，发表无保留意见是恰当的。

上述专项说明仅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内部使用，不得作任何形式的公开发表或公众查阅，或作其他用途使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争鸣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攀

二〇二〇年 四月二十九日